

#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三期)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联发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9.29亿元（含19.29亿元）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3〕2668号）。

根据《联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三期)发行公告》，联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分为两个品种，两个品种合计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9.29亿元（含19.29亿元）。本期债券品种一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附第2年末、第4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、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；品种二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、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12月27日结束，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23联发05，代码：240447.SH）实际发行规模10.09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3.60%，认购倍数为1.2倍；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23联发06，代码：240448.SH）实际发行规模9.20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3.75%，认购倍数为1.5倍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认购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品种一获配4,000万元，品种二获配10,000万元，上述认购报价公允，程序合规；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品种一获配7,000万元，品种二获配6,000万元，上述认购报价公允，程序合规；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品种一未获配，品种二获配5,000万元，上述认购报价公允，程序合规；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品种一获配9,000万元，品种

二未获配，上述认购报价公允，程序合规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联发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3年12月27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牵头主承销商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2 月 27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2 月 27 日



---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12 月 27 日